



神人格化的愛

約翰一書4：7—8

周勝瓊傳道
溫哥華基督教閩南堂

讓大兒子在肚子上睡了三年。
父親生命的愛勝過了道理和
情緒。

前言

約翰僅在這封信中就有數十次使用“愛”這個詞。他主要是講三種愛：神對我們的愛，我們對神的愛以及我們彼此的愛。愛的概念對約翰是如此重要，以至於他在這封書信中有三次認真的討論了愛。

前言

第一次是在第二章中，他談到愛是我們與神相交的證據。在第三章中，愛證明了我們是神的兒女的身份。現在在第4章中，約翰談到了愛的最高點。他追溯了愛的源頭：“神就是愛。”

前言

7—8節，揭露了一個屬靈真理：
神的愛是人格化（人位化）的愛。
（Allen, David L.）

約翰一書4：7—8

「7 親愛的，我們應當彼此相愛，因為愛是從 神那裡來的。凡是愛人的，都是從 神生的，並且認識 神。8 不愛人的，就不認識 神，因為 神就是愛。」(和合本)

神人格化的愛

約翰一書4：7—8

1. 愛的實踐（7）。
2. 愛的問題（8）。

愛的實踐（7）

「親愛的，我們應當彼此相愛，因為愛是從神那裡來的。凡是愛人的，都是從神生的，並且認識神。」

愛的實踐（7）

要我們彼此相愛的原因：

1. 愛源於神—神是愛的源頭。

愛的實踐（7）

要我們彼此相愛的原因：

2. 「凡是愛人的，都是從神生的，並且認識神。」—愛人的是“從神生的”，以及“認識神”。

愛的問題（8）

「不愛人的，就不認識神，因為神就是愛。」

愛的問題（8）

神就是愛：

1. 愛是神天性的一部分。

愛的問題（8）

神就是愛：

2. 愛是源於他的所是，天性和神聖屬性，愛是他對我們的堅定的態度。

結論和應用

C. S. Lewis說，神的愛是“禮物（恩賜）之愛。在神裏面，沒有飢餓需要被滿足，只有渴望付出的豐富。我們內心的這種愛使我們能夠愛那些我們認為自己無法愛的人。”我們的神是完美的，他擁有萬能的主權，他不需要任何東西。他不僅創造了宇宙，而且他創造了人類並愛他們。

結論和應用

更甚的是，即使當人背叛神並應得永遠的死亡時，他仍然選擇愛他們，並為他們的救贖提供一條途徑。神以耶穌基督的身份成為了人，並通過自我限制和自我否定為世界的罪付出了代價。這是何等的愛！約翰提醒我們愛是來自神，來加強我們彼此的愛。

結論和應用

這愛是神的禮物（恩賜）。神就是愛，這意味著他愛，不是因為他找到了值得他愛的東西，而是因為愛是他的天性。他對我們的愛不取決於我們是什麼，而是取決於他是什麼。他愛我們，因為他是神，因為他是愛。就像父母愛兒女一樣。感謝主。